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筹划重大事项,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新光圆成,证券代码:002147)于2018年1月18日开市起停牌,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18日、1月25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04)及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05)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,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资产收购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2 月 1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。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1 日、2 月 8 日、2 月 14 日、2 月 23 日、3 月 2 日、3 月 9 日、3 月 16 日、3 月 23 日、3 月 30 日、3 月 31 日、4 月 10 日、4 月 17 日、4 月 24 日、4 月 26 日、5 月 5 日、5 月 12 日、5 月 18 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06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11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13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13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25、027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29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29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32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34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34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34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34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35、047、049、055、057)。

截至公告日,公司与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,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与公司各相关部门沟通协作,持续开展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。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,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,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,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,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公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。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,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4日